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莫高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4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3)。

如公司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安排
如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前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日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交易日起停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预计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将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目前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信息披露媒体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莫高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3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

如公司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且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安排
如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以及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前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日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之“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发布之日起一交易日起停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历次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4条第一款规定:“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9.3.2条第一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次风险提示公告为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预计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前将至少再披露2次风险提示公告。

四、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目前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信息披露媒体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ST人福 公告编号:2026-003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参与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更好地借助专业机构的经验优势及资源优势,拓宽公司投资渠道,公司参与投资睿成创基金。本次投资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发生变化,公司本次投资是在保证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作出的投资决策,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不承担该基金亏损风险,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参与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概述
为更好地借助专业机构的经验优势及资源优势,拓宽公司投资渠道,在保障主营业务稳健发展的前提下,经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武汉睿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湖北楚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武汉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武汉长江新区创新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武汉兴创生物技术一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源启红、田木共理投资设立武汉睿成医药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成创基金”)。睿成创基金首期出资额为25亿元,其中,公司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7,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4)。2025年12月,睿成创基金已完成首期投资募集工作,募集资金为25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人福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32)。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睿成创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武汉睿成医药科技成果转化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武汉睿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6年1月29日
备案编码:SDNF229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业绩指标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2,000万元至-10,000万元。

●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0,300万元至-8,300万元。

●预计公司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约19,000万元至22,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

●若公司2025年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约-12,000万元至-1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12,000万元至-10,00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0,300万元至-8,300万元。

预计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约19,000万元至22,0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低于3亿元。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情况
(一)利润总额:-5,292.1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207.5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利润总额为-5,100.20万元。

(二)每股收益:-0.16元/股。
(三)营业收入:32,025.9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1,220.37万元。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公司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重大分歧。

四、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2025年,国内葡萄酒行业持续深度调整,葡萄酒生产和销售持续下降,公司葡萄酒销售不及预期;止咳药行业受市场终端需求下降因素影响,公司主要产品复方甘草片市场占有率下降,盈利水平降低,降解材料业务为新兴产业受到国家政策支持,但目前仍受制于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体系不完善,产品价格承压等原因,公司PBAT产销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2.基于公司当前经营现状及对未来经营情况的分析预测,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经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结合当前行业状况,经公司管理层初步判断,2025年度预计对部分固定资产、存货、应收账款等计提减值损失;除此之外,公司2025年对部分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报废处置。前述资产减值及生物资产报废处置影响净利润约3,600万元。

五、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相关资产减值测试工作尚在进行中,本次业绩预告估计的影响额为初步测算结果。

2.公司主要资产减值、生物性资产报废处置事项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初步沟通,具体影响额以最终审计、评估结果为准。

六、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财务数据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业绩预告中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约18,000万元至20,000万元。如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

特此公告。
甘肃莫高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23 证券简称:亚玛顿 公告编号:2026-006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 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亚玛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可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与期限内募集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劵报)、《上海证券报》(经济观察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

一、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获得理财收益6.7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亚玛顿(鄂尔多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2,000	2025.10.16-2026.01.08	1%-1.45%	6.79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亚玛顿(鄂尔多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1,000	2026.01.16-2026.01.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5%	无关联关系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三、投资风险警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投资的品种属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规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2.针对以上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公司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出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形,及时采取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投资项目的正常经营,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外,通过进行适度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获取更多收益。

五、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亚玛顿(鄂尔多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1,000	2025.01.16-2026.01.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5%	无关联关系

购买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亚玛顿(鄂尔多斯)新材料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常州新北支行	1,000	2025.01.16-2026.01.31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5%	无关联关系

六、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因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出栏量为14751头,同比增长22.82%,其中第四季度出栏量为5454头,占全年累计出栏量的36.98%,公司全年单品销售均价为1366元/头,同比下降17.61%,虽养殖成本持续降低,但因生价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各养殖业务亏损幅度扩大。

四、风险提示
1.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若市场价格跌跌涨涨或成本,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造成冲击,可能导致利润大幅下降甚至亏损。

2.动物疫病是畜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重大疫病的发生造成死亡、生产成绩下降、养殖成本上升,可能导致业绩不及预期或出现经营性亏损。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业绩预亏原因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6-003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范围: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比增长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5,000万元—30,000万元	盈利:3,01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000万元—33,000万元	盈利:4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元/股—0.27元/股	盈利: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因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出栏量为14751头,同比增长22.82%,其中第四季度出栏量为5454头,占全年累计出栏量的36.98%,公司全年单品销售均价为1366元/头,同比下降17.61%,虽养殖成本持续降低,但因生价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各养殖业务亏损幅度扩大。

四、风险提示
1.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若市场价格跌跌涨涨或成本,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造成冲击,可能导致利润大幅下降甚至亏损。

2.动物疫病是畜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重大疫病的发生造成死亡、生产成绩下降、养殖成本上升,可能导致业绩不及预期或出现经营性亏损。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业绩预盈原因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范围: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比增长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5,000万元—30,000万元	盈利:3,01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000万元—33,000万元	盈利:4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元/股—0.27元/股	盈利: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因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出栏量为14751头,同比增长22.82%,其中第四季度出栏量为5454头,占全年累计出栏量的36.98%,公司全年单品销售均价为1366元/头,同比下降17.61%,虽养殖成本持续降低,但因生价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各养殖业务亏损幅度扩大。

四、风险提示
1.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若市场价格跌跌涨涨或成本,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造成冲击,可能导致利润大幅下降甚至亏损。

2.动物疫病是畜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重大疫病的发生造成死亡、生产成绩下降、养殖成本上升,可能导致业绩不及预期或出现经营性亏损。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业绩预盈原因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业绩预告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范围:净利润扭亏为盈 同比增长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5,000万元—30,000万元	盈利:3,016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28,000万元—33,000万元	盈利:46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1元/股—0.27元/股	盈利:0.04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1.公司就本期业绩预告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因2025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2.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出栏量为14751头,同比增长22.82%,其中第四季度出栏量为5454头,占全年累计出栏量的36.98%,公司全年单品销售均价为1366元/头,同比下降17.61%,虽养殖成本持续降低,但因生价价格同比大幅下降,各养殖业务亏损幅度扩大。

四、风险提示
1.生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若市场价格跌跌涨涨或成本,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业绩造成冲击,可能导致利润大幅下降甚至亏损。

2.动物疫病是畜牧业发展面临的主要风险,重大疫病的发生造成死亡、生产成绩下降、养殖成本上升,可能导致业绩不及预期或出现经营性亏损。

3.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业绩预盈原因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2.公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以上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6-006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质押部分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质押前股份比例(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农牧	是	2,300	9.17%	2,278	否	否	2026年1月28日	2029年1月11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生产经营	
合计	—	2,300	9.17%	2,278	—	—	—	—	—	—	—

注: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承载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控股股东质押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质押前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金农牧	是	25,069.9	30.27%	5,900	8,200	32.71%	99.0%	0	0.00%	0	0.00%
合计	是	25,069.9	30.27%	5,900	8,200	32.71%	99.0%	0	0.00%	0	0.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金农牧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39 证券简称:四川路桥 公告编号:2026-006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30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文德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王文德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不再继续担任前述职务。

●2026年1月30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议案》,同意聘任郑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同第八届董事会,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同时,聘任郑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一、离任情况
(一)离任前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届满日期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海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王文德	财务总监、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2026年1月30日	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工作调整	是		